

三名臣書牘

二卷

三名臣書牘卷二

湘鄉曾文正公書牘目錄 下 一百〇九

覆恭親王桂中堂

覆李希菴中丞

致鮑春霆

覆李少荃中丞

覆李少荃中丞

覆李少荃中丞

覆李希菴中丞

覆穎州府夏教授

覆郭筠仙

覆郭筠仙

覆李申夫

贈王瑞臣

覆毛寄雲制軍

覆李希菴中丞

與程尙齋

致惲次山中丞

覆劉印渠制軍

覆郭筠仙中丞

覆郭筠仙中丞

覆馮魯川

覆郭筠仙中丞

覆陳舫仙

覆李眉生

與李眉生

與朱仲我

與李幼泉

覆李眉生

覆陳松生

覆郭筠仙中丞

致李宮保

致李宮保

致王叶亭

與李眉生

致陳舫仙

覆郭筠仙中丞

覆劉霞仙中丞

覆吳南屏

致陳碧賦

致王少鶴

致李石梧中丞

答高生

與徐石泉

與張緘瓶

與夏憩亭

與李次青

與李次青

與李次青

與羅伯宜

與吳子序

覆胡宮保

覆胡宮保

覆胡宮保

覆胡宮保

覆胡宮保

覆胡宮保

覆胡宮保

覆胡宮保

覆胡宮保

覆胡宮保

覆胡宮保

致胡宮保

覆胡宮保

覆胡宮保

覆胡宮保

與李申夫

覆李希菴

覆李次青

覆李筱泉

覆胡宮保

覆李少荃

覆郭筠仙

覆毛寄雲中丞

與吳桐雲

覆李少荃中丞

覆李申夫

覆陳作梅

覆馬穀山

與陳舫仙

覆劉霞仙中丞

覆郭意城

覆丁雨生中丞

復汪梅村孝廉

復李輔堂方伯

復史士良觀察

復吳竹如侍郎

致李小湖大理

復尹杏農

復劉子恕太守

復周縵雲侍御

復方存之大令

復劉子恕太守

復尹杏農觀察

復應敏齋觀察

復蔣蕁卿觀察

復吳竹莊廉訪

復丁雨生方伯

復丁雨生方伯

復李宮保

復李宮保

復陳舫仙廉訪

復李中堂

復陳右銘太守

復李眉生廉訪

復寶佩蘅尙書

復恭親王

復恭親王

復張友山漕師

復郭筠仙中丞

復袁小午講學

目錄

三名臣書牘卷二目錄終



三名臣書牘卷二

湘鄉曾文正公書牘下

香山何天柱鈔

覆恭親王桂中堂 同治壬戌

本月初三日接奉鈞函。仰荷謙光下逮。訓示周詳。欽佩之餘。益深感悚。購買船礮一節。前奉寄諭。覆奏時尙以楚勇不能出洋爲慮。嗣奉二月二十四日諭旨。以購買輪船。本擬用於江面。并非施之海洋。則敝處儘可派勇配駕。頃又接勞辛階總制咨到摺稿。其意欲全用外國人。不欲參雜用之。國藩愚見。旣已購得輪船。即應配用江楚兵勇。始而試令司舵司火。繼而試以造船造礮。一一學習。庶幾見慣而不驚。積久而漸熟。來教詢及敝處。借得輪船數隻一節。國藩前以蘇皖中梗。交涉事件甚多。欲得洋船一隻。以爲運送子藥飛遞文報之用。札派周主事騰虎往滬購買。初買寶順船一隻。價已議定。至立契日。嫌小退還。旋購吧吡船一隻。因被售者所欺。詭易其名曰博雲。實不可用。又訂

定威林密船一隻。較吧吡峇好。現尙未乘駕來皖。不知果合用否。此外無另借洋船數隻之事。至輪船攻剿髮匪。聲威雖壯。而地勢多不相宜。髮匪之猖獗。在陸而不在水。官軍之單薄。亦在陸而不在水。國藩於庚申十月。辛酉七月。曾將此四語兩次具奏在案。頃於三月克復魯港西梁山裕溪口等處。賊之礮船焚奪殆盡。目下除九洲洲尙有賊船外。餘則長江上下。一律肅清。仰仗國家威福。水面已無足慮。現擬調派師船。由金柱關駛入內河。惟黃池灣汴甯國青弋江一帶。河窄水淺。長龍舢板。尙嫌其大。須另造小划數百號。乃可適用。卽蘇松等處支河小港。岸高橋多。亦須另造小划。庶幾進退輕便。是髮匪應剿之處。與裏下河應保之區。卽楚軍現有之長龍舢板。尙嫌太大。若強用輪船。尤不相宜。來示詢及洋船七隻。是否敷用。以鄙見度之。用七船攻金陵之一面。固屬有餘。卽用七船載兵。由滬放洋。以攻甯波。亦足敷用。似不必再籌添辦。至賊匪會銀買船之說。此間未有所聞。竊洋人意頗效順。與賊有隙。或不至如此牟利。洋兵會剿內地一節。關係甚重。來示所慮各情。簡要精細。國藩所慮者。不在他事。而專在派出會剿之人。實難其選。大抵揀選將材。必求智畧深遠之人。又須號令嚴明。能耐勞苦。三者兼全。

乃爲上選。今欲派與洋兵會勦之將。亦必擇三者兼全之人。環觀江楚諸軍。武臣惟多將軍。文臣惟左中丞堪勝斯任。李中丞楊軍門與左相近。而耐勞少。遜鮑軍門與多相近。而智略不如。此數人者。各防勦數百里地面。勢不能抽出與洋人會勦一處。至新赴上海之李鴻章一軍。慣戰者不過二千人。餘皆新集之卒。操練未精。勝敗難料。故各將弁之心。情願獨戰。而爲髮匪所敗。不願會戰。而爲洋人所輕。情願敗而見罪於上司。不願敗而見笑於洋人。即國藩之心。亦深恐該軍不整不嚴。爲外國所輕侮。聞洋人常至李鴻章處催促進兵。約期會戰。聒聒不休。國藩屢函諄囑。以誠心待之。以婉言謝之。會防上海則可。會勦他處則不可。待訓練稍久。隊伍整齊。我兵與洋兵各勦一處。相距不遠。或洋人果見我兵之可用。不相嘲笑。然後與之會勦。先疏而後親。先分而後合。亦無不可。前三月廿四日。敕處覆奏一摺。借考試鎗替爲喻。亦實因無人可派。恐見笑於洋人。貽羞於君國。故爲此引愧之辭。區區鄙忱。伏希鑒亮。敬請鈞安。無任屏營之至。

覆李希菴中丞

尊恙微發。殊不解其病源所在。日內係服何葯。養身之道。以君逸臣勞四字爲要。省思。

慮除煩惱。二者皆所以清心。君逸之謂也。行步常勤。筋骨常動。臣勞之謂也。閣下雖自命爲嬾人。實則嬾於臣而不甚。嬾於君。蓋早歲褊激之處。至今尙未盡化。故思慮煩惱。二者不能悉蠲。以後望全數屏絕。不輕服藥。當可漸漸奏效。惠解之四萬金。已派人至桐城迎接。馬穀山服尙未闕。不知可從權否。五月內必須有人接藩司印。俾賈公得交卸北行。吾二人辦事始無瞻顧。歸於一條轡也。午帥中傷頗重。恐非丹藥所能解。午帥久苦無餉。又新因敝處劾翁之案。連累嚴議。興致本極不佳。又有右手微病。似引退之志已決。敝處亦勸其見幾而作。大約難以復留。李世忠一軍。朝廷必令歸敝處調度。倘以苗交尊處。李交敝處。雖係極難之事。而亦不可不竭力擔當。蓋同是江淮禍患。早晚終須吾二人承辦。遲接手不如早接手之爲愈也。尊意欲留臨淮一席。本屬穩慎。有識惟午帥難處。閣下或未盡知。茲將渠函抄呈。伏乞卓奪。新克州縣甚多。不特無賢員往署。并劣員亦不可多得。擬會列尊銜。奏請本年新進士新拔貢多分發十數員來皖。并各處有可咨調函調之員。亦會銜調之。略仿胡文忠法。廣爲網羅。吾二人皆太冷。淡人不樂從。以後當稍變暖。使人易親耳。

致鮑春霆

頃奉諭旨。知青陽之捷。閣下又蒙天恩。賞賜御用各物。閣下當威望極隆之際。沐朝廷稠疊之恩。務當小心謹慎。謙而又謙。方是載福之道。前此曾以花未全開。月未圓。七字相勸。務望牢記勿忘。至麾下營頭太多。營官哨官多係鎮將大員。管轄實屬不易。一人之精神。照管不到。莫如擇一二人分統之。而分管之。如宋國永妻雲慶二員。其資格才識。皆可勝統領之任。霆字十五營中。儘可分五營與宋國永統帶。分五營與妻雲慶統帶。閣下僅親統五營。此外如仁字。禮字。峯字。春字。及馬隊各營。或全歸閣下親統。或酌交宋妻分統。亦須早早派定。譬如大樹高幹。無枝則無葉。無陰必有。大枝長條。乃有密葉濃陰。此一定之理也。李希菴部下。現分成大吉爲一枝。蕭慶衍爲一枝。金逸亭爲一枝。梁作楫。蔣凝學。毛有銘。歐陽崇如。各爲一枝。多禮堂部下。現分雷正綰爲一枝。石清吉爲一枝。楊朝林爲一枝。閣下亦宜趕緊分枝。庶幾擔子漸輕。照料易周。卽手下有才者。亦宜使之獨當一面。俾得各顯手段。各建功業。庶無久居人下之怨。如近日陳由立。余大勝。舍此而逃往別處。亦因久居人下。思另尋出頭之日也。又如近日梅仁富。張

遇春之在涇縣。同伴開仗。亦因該處并無統領。照管不到也。閣下若再不派分統之人。則將來之逃往別處者。恐不止於陳余。同伴開仗者。恐不止於梅張。可慮之至。望吾弟早計之。凡利之所在。當與人共分之名之所在。當與人共享之。貴軍營務處。用費浩繁。閣下不能與之同甘共苦。嗣後若派分統之人。須將銀錢公平派出。使分統者寬綽有餘。則人皆心服矣。

覆李少荃中丞

正在懸盼疑慮之際。得聞虹橋之捷。喜慰何極。從此上海穩固。湘淮各勇。可望練成勁旅。洋人近日氣象何如。我軍足以自立。固可使遠人讐服。然渠自嘉定青浦敗退。而吾能轉危爲安。亦恐其惱羞成怒。生出嫌隙。古人言。戰勝以喪禮處之。又言。登科者須有一段謙光。願閣下謙懷抑抑。以待洋人。並徧囑全軍勇夫。切勿自誇兵精。吾輩心中有一分矜氣。勇夫口中便有十分囂張。不可不察。寄諭飭閣下迅至鎮江。敝處奏明。目下台駕斷不能移動。滬上替人國藩心目中。尙無其選。上海餉源日涸。閣下當一力肩任。不可推於吳方伯身上。月入若干。應發若干。閣下一親權緩急而出之。仲遠索鄂餉。